



世界

融和论

Shijie Ronghelun

康学儒 ◎ 著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融和论/康学儒著. —北京: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2. 5

ISBN 978 - 7 - 5638 - 1997 - 3

I. ①世… II. ①康… III. ①国际政治—研究 ②国际经济—研究
IV. ①D5②F1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71114 号

世界融和论
康学儒 著

出版发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红庙(邮编 100026)

电 话 (010)65976483 65065761 65071505(传真)

E-mail publish@cueb.edu.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照 排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服务部

印 刷 北京地泰德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440 千字

印 张 25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38 - 1997 - 3/D · 127

定 价 42.00 元

图书印装若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我用了近4年的时间,撰写了《世界融和论》书稿,共9编,26章。我撰写《世界融和论》的初衷和心愿,并不是一开始就很明确的,而是随着学习、思考、写作的不断展开和深化逐步形成的。书稿中约有三分之一的内容作过大的修改或重写,就反映了这种认识的变化。

一是为了寻求对“和谐世界”理念的理论支持。胡锦涛在2005年4月出席纪念万隆会议50周年亚非峰会时,首次向国际社会提出了“和谐世界”的理念。同年9月,在纪念联合国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胡锦涛就努力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作了进一步的阐述,明确提出了中国关于和谐世界的理念以及推动建设和谐世界的重要思想。这是我国在新世纪向世人作出的郑重承诺,极具时代的象征意义和广泛的国际影响。应该说,“和谐世界”的理念及推动和谐世界的建设,既是当代世界重大的现实问题,也是当代世界重大的理论问题。在我国理论界,不少专家学者就“和谐”的哲学原理及和谐社会的基本理论作了很多有益的探索。应该说,“和谐世界”不仅仅是社会领域的事,还和人与自然、社会与自然密切相关;既涉及当代世界政治、经济、文化的总体格局,又关乎世界发展的战略走向;推动和谐世界建设,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在充分体现当代爱好和平人们心愿的同时,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所有这些,都与“世界融和”密不可分。可以说,有关“世界融和”的理论,正是这些基础理论园地中的一朵奇葩。它的丰富内涵、运行规律及厚重的历史积淀,可以对“和谐世界”的理念及推动和谐世界的建设提供基础性的理论支持。

二是为了探究“融和”这一普世性的自然法则。在我国,“融和”一词鲜为人提,而在日本却被广泛使用。“融和”作为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具有神形俱在、体用合一的特征。它既是事物及事物之间融洽、和谐的关系,维系着世界的存在;又是事物融合、中和的过程,承载着世界的变化;还是事物融通、和合的趋向,催生着世界的进步。宇宙演化是世界融和本性的物理之源,星系构成是世界融和本性的地理之源,生命形式是世界融和本性的生理之源。从这个角度说,“融和”是世界的自然本性。世界融和具有丰富的人

本价值和文明形态,经历了漫长、曲折而复杂的历史演进,形成了多极化、多边化和多元化的规律。人类自从出现以来,就在孜孜以求地追索着世界的融和之梦,社会的融和发展、人的融和发展以及生态环境的融和发展成为人类践行世界融和的基本活动。随着信息技术革命的兴起,时代主题的变化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人类社会进入当代的世界大融和。人类虽然面临着许多重大挑战和全球性的诸多风险,但“大融和”的趋势不可阻挡。正是对“世界融和”的这些研究和认识,让我们从自然法则的源头上、历史发展的规律上及人本价值的效用上找到了“世界融和”与“和谐世界”的内在关系,从而验证了中国提出的“和谐世界”理念是世界融和历史发展的必然。中国在当代世界大融和的进程中,自觉不自觉地成为令世人瞩目的角色。中国前进的步伐正在谱写着推动和谐世界建设的壮丽篇章。

三是为了表达一个普通中国人的和平心愿。《世界融和论》研究的是世界在错综复杂的矛盾运动中,如何由原始积累到国家法治、再到当代全球整合的发展历程,是对人类缔造和平历史的溯源,是对人类和平发展规律和根本法则的追索,是对中国人“和而不同”思想及建设和谐社会实践的宣扬,反映了一个普通中国人的和平心声。当代中国的崛起是和平的崛起,是世界和平力量的增长。那些对中国崛起的担心是多余的,认为中国崛起是一种威胁的看法是荒谬的。虽然人类历史曲折跌宕,但从更大的领域、更广阔的视野思考世界的融和问题,就会发现冲突和战争毕竟是世界融和进程中的插曲,人类融和的实践依然是人类历史的主旋律。撰写《世界融和论》,正是对人类历史主旋律的讴歌,向世人表达了一个普通中国人对世界持久和平的企盼,也是以民众的夙愿对中国威胁论的一种心声上的回应。

四是为了倡导“融和”的思维方式。对世界融和问题的研究,既要有和平的心愿,又要有包容的胸怀,还要有科学的思维。传统的“对立统一”思维方式,更多地关注对立和斗争。“融和”的思维方式则把矛盾关系视为诸多融和关系之一,更多地关注统一、协调和和谐。世界的融和问题,涉及天文、地理、历史,是有关哲学、社会学、政治学、经济学、历史学、文化学、人类学、天文学、生物学、生态环境学等多种学科的横向联系和纵向连贯,只有用融和的知识、融和的思维和融和的方法才能予以研究。20世纪中叶以来,在美国史学界出现了注重横向联系的思维方式,本着“把全球化历史化,把历史学社会化”的学术取向,追溯全球化的发展历程,以社会单元而不是“国家”作为审视历史的基本单元,以互动为核心理念,综合考察人类文化的多样性与运行机制的统一性,研究人类生物基因和文化基因的双重融和,创立了新全球史(亦称“新世界史”)。我国史学家吴于廑教授在20世纪80年代就曾

指出,对世界各地之间横向联系的研究不足,是我国世界史学科的薄弱环节。这些创新的思维方法和研究取向是我研究世界融和问题的重要借鉴和参考。我无意也不可能创新融和的理论体系,也不想把融和问题归为单一的哲学、社会学或自然学科问题。我在着力运用“融和”的思维方式研究世界融和问题的同时,也在为倡导融和思维方式作出自己的努力。我相信,以和谐、协调为基本理念的融和思维方式对于确立科学发展观也是十分有益的。

我衷心希望《世界融和论》提出的理念和基本观点,能够得到更多同仁的理解和支持。我也很清楚,《世界融和论》一书仍有许多不尽如人意的地方,有些问题甚至还需要进一步讨论、商榷,我诚恳地希望同仁们提出批评和指正。

在这本书的撰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家人的有力支持,朱振华研究员和容全堂教授的积极举荐,以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同志们的热心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第一编 融和是世界的自然本性

第一章 世界融和本性的自在形态 / 3

- 一、融和关系维系着世界的存在 / 3
- 二、融和过程承载着世界的变化 / 7
- 三、融和趋向催生着世界的进步 / 12

第二章 世界融和的固有特性 / 17

- 一、世界融和的本质属性 / 17
- 二、世界融和的基本特征 / 21
- 三、世界融和的生态特征 / 24

第三章 世界融和本性的自然根源 / 29

- 一、宇宙演化是世界融和本性的物理之源 / 29
- 二、星系构成是世界融和本性的地理之源 / 33
- 三、生命形式是世界融和本性的生理之源 / 37

第二编 世界融和的人本价值

第一章 人是世界融和的价值主体 / 43

- 一、人是世界融和价值的承载主体 / 43
- 二、人是世界融和价值的实践主体 / 47
- 三、人是世界融和价值的责任主体 / 52

第二章 世界融和的人本价值体现 / 57

- 一、世界融和对于现实人的价值体现 / 57
- 二、世界融和对于社会人的价值体现 / 61

目 录

三、世界融和对于历史人的价值体现 / 66

第三章 世界融和人本价值的实现 / 71

一、世界融和实现人本价值的关键在于确立“以人为本”的科学理念 / 71

二、世界融和现实人本价值应把握的践行要则 / 79

第三编 世界融和的文明形态

第一章 世界融和在社会领域中的结晶——世界文明 / 87

一、世界融和结晶为世界文明的表现形式及其基本特征 / 87

二、世界融和结晶为世界文明的主要方式 / 91

三、对世界融和文明形态的划分 / 98

第二章 世界融和的客体性文明形态 / 102

一、世界融和客体性文明形态的基本结构 / 102

二、世界融和客体性文明形态的发展机制 / 106

三、世界融和客体性文明形态的社会因缘 / 112

第三章 世界融和的主体性文明形态 / 117

一、世界融和主体性文明形态的基本类型 / 117

二、世界融和主体性文明形态的社会品质 / 121

三、世界融和主体性文明形态与社会实践 / 126

第四编 世界融和的历史演进

第一章 世界融和演进的历史轨迹 / 133

一、世界融和的原始积累阶段(距今4万年至公元前35世纪) / 133

目 录

- 二、世界融和的国家法治阶段(公元前 35 世纪至公元 15 世纪) / 137
- 三、世界融和的全球整合阶段(公元 15 世纪至公元 20 世纪 40 年代末) / 142

第二章 世界融和演进的内在规律 / 146

- 一、世界融和演进的多极化规律 / 146
- 二、世界融和演进的多边化规律 / 151
- 三、世界融和演进的多元化规律 / 155

第三章 世界融和演进的外因 / 160

- 一、人类进步对世界融和演进的牵引作用 / 160
- 二、生产发展对世界融和演进的推动作用 / 165
- 三、社会转型对世界融和演进的催化作用 / 169

第五编 人类的世界融和之梦

第一章 人类求索世界融和的典型理念 / 177

- 一、催生世界融和发展的和谐理念 / 177
- 二、塑造世界融和精神的仁爱理念 / 180
- 三、培植世界融和道德的义利理念 / 183
- 四、提升世界融和价值的民主理念 / 186
- 五、保障世界融和秩序的法治理念 / 189

第二章 人类践行世界融和的典型史例 / 193

- 一、拓展区域融和的民族迁徙 / 193
- 二、连接东西方融和的丝绸之路 / 198
- 三、开启全球融和的航海探险 / 204

目 录

第六编 社会的融和发展

- 第一章 社会融和发展的主体结构和基本形式 / 213
 - 一、社会融和发展的主体结构 / 213
 - 二、社会融和发展的基本形式 / 218
- 第二章 社会融和发展的根本法则和制度保障 / 226
 - 一、社会融和发展的根本法则 / 226
 - 二、社会融和发展的制度保障 / 233
- 第三章 社会融和发展在不同社会形态中的实践与历史启迪 / 239
 - 一、社会融和发展在不同社会形态中的实践 / 239
 - 二、社会融和发展在社会形态实践中的历史启迪 / 247

第七编 人的融和发展

- 第一章 人的融和的发展的生理依据和主要方式 / 253
 - 一、人的融和发展的生理依据 / 253
 - 二、人的融和发展的主要方式 / 258
- 第二章 人的融和发展的内在机理和基本法则 / 266
 - 一、人的融和发展的内在机理 / 266
 - 二、人的融和发展的基本法则 / 272
- 第三章 人的融和发展的历史形态和历史走向 / 279
 - 一、人的融和发展的历史形态 / 279
 - 二、人的融和发展的历史走向 / 286

目 录

第八编 生态环境的融和发展

第一章 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系统构成和典型机制 / 295

一、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系统构成 / 295

二、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典型机制 / 299

第二章 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人为因素和价值观念 / 307

一、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人为因素 / 307

二、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价值观念 / 314

第三章 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历史波折及人类觉醒 / 320

一、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历史波折 / 320

二、生态环境融和发展的历史觉醒 / 326

第九编 当代世界大融和

第一章 当代世界大融和兴起的主要标志和根本原因 / 335

一、当代世界大融和兴起的主要标志 / 335

二、当代世界大融和兴起的根本原因 / 347

第二章 当代世界大融和转型期的历史课题和全球风险 / 351

一、当代世界大融和转型期的历史课题 / 351

二、当代世界大融和转型期的全球风险 / 361

第三章 当代世界大融和进程中的人类抉择及中国的角色 / 367

一、当代世界大融和进程中的人类抉择 / 367

二、当代世界大融和进程中中国的角色 / 378

参考文献 / 385

第一编

融和是世界的自然本性

融和,是指事物及事物之间融洽、和谐的关系,融和、中和的过程,以及融通、和合的趋向。融和是世界原本的自然属性,始终贯穿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所有领域。世界虽然并不太平,甚至形形色色的战争此起彼伏,但是从本质上说,世界是融和的。没有融和便没有世界的存在,更没有世界的变化与进步。世界融和的本性有其自在的形态和固有的特性,并蕴含着深刻的自然根源。

第一章 世界融和本性的自在形态

世界融和本性是原本自然的属性,有其自在的表现形态。世界融和本性的自在形态主要表现为:融和作为关系维系着世界的存在,作为过程承载着世界的变化,作为趋向催生着世界的进步。

一、融和关系维系着世界的存在

世界之所以存在,有很多原因。其中融和关系是带有根本性的原因之一。融洽、和谐是融和关系的基本内涵。没有融和关系,事物就难以存在,世界就不成其为世界。

(一)融和关系是维系事物存在的基本条件

事物的存在,是事物现象与本质、体与用、神与形的统一体,只有在现象与本质、体与用、神与形保持融洽和谐的状态时,事物才成其为事物。事物的存在离不开环境,只有与环境保持相适宜、相协调的状态时,事物才有存在可言。事物存在的这种融洽、和谐与协调的状态,正是事物融和关系的体现。融和关系是维系事物存在的不可或缺的基本条件,在事物内部,融和关系使各组成部分形成有机联系的整体,成为事物存在的统一体;在事物与外部环境之间,融和关系维系事物与相关条件的结合,使事物存在得以继续。就像一个人,要维持生命,一方面,人体内的各个系统,如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等,都要功能完备、协调运行,形成人体生理上的融和关系;另一方面,要与生存环境形成生命所需要的融和关系。适宜的气候和地理环境以及新陈代谢所需的各种资源是维持人的生命所必不可少的条件。外部环境是否适宜人的生存,或者人的生理条件是否适应外部环境条件,即人体内的融和关系是否形成,则决定了人的生命能否存在和维持。

融和关系形成时的基础条件对事物存在的状态有着直接影响,诸如稳定程度好不好,依据的原则规范是否合理,甚至持续时间的长短问题等,都有可能直接影响事物存在的状态。比如,在社会领域,如果执政者与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利益相一致,并致力于经济发展,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两极分化和社会不公,那么社会矛盾和冲突就有可能降到最低,社会融和关系具有坚实稳定的基础,就会产生安定团结的和谐局面;反之,则会出现社会动荡,社

会融和关系基础不稳,社会和谐就无从谈起。又如,国家之间,若遵循相互尊重、平等相待、互利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二者的融和关系建立在科学合理的基础之上,那么两国的交流合作就会取得丰硕成果;反之,若以强凌弱,或者欺大压小,二者的融和关系建立在不平等、不合理的基础之上,就难以形成真正的合作关系,更不会有良好的合作成果。在自然领域,融和关系形成时持续的时间长短,往往对事物存在的状态产生明显的影响。比如化学反应,在同样的融和关系即同样的化学反应条件下,反应的时间长短不同,就有可能产生完全不同的两种或多种物质。总之,融和关系形成的基础条件不同,融和关系就会有较大差异,因而使事物存在的状态大不相同。

融和关系形成和维系的方式方法,对事物存在的状态亦有较大影响。实现融和关系的方式方法有天然的、人为的,不同的融和关系,既有可能是由不同的融和方式方法产生的,也有可能是由同样的融和方式方法产生的。比如,通过热、电、磁、引力等能量方式,形成不同的融和关系,产生不同形态的事物,就像利用核裂变原理产生的是原子弹,利用核聚变原理产生的是氢弹,原子是由电子与核子通过正负电荷相互吸引力的作用形成的一样;又如,依据某种法则达成融和关系,呈现出事物的某种创造,就像小鱼为鲨鱼清洁寄生虫一样,是在互相不伤害且互为需要的法则下互动的。正是由于实现融和关系方式方法的多样性,才使事物的存在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

(二)融和关系维系事物存在的要素构成

融和关系维系世界的存在,与其要素构成密切相关。事物存在的有机统一,往往是通过融和关系构成的要素实现的。融和关系的基本要素,大体由主体要素、状态要素和条件要素所构成。

第一,主体要素。主体是融和关系的实体或载体,没有实体或载体的融和关系是不存在的。融和关系的主体就是世界上所存在的万事万物。若以人为中心,融和关系的主体包括人的自身、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社会与社会以及社会与自然等;宏观上有大到银河系、太阳系及地球等,微观上有小到核子及电子等;既有事物内部的要素,又有各要素的外部环境等,包罗万象。同一主体可能在不同的融和关系中同时担当主体角色,也可能在不同的时期担当不同融和关系的主体。不同融和主体之间建立各种融和关系,构成了多姿多彩的现实存在的世界。

第二,状态要素。状态是事物融和关系或融和过程所显现的状况和形态。融和关系具有“体用合一”和“神形俱在”的特征,其中的“用”与“形”指的是主体要素,“体”与“神”则指的是状态要素。状态要素主要体现的是事物融洽和谐的程度,如果用“融和度”来衡量的话,融和程度总是处在0到

100%之间。相对而言,事物完全融和的状态和完全不融和的状态还是少数,大多数是处在相对融或部分融和的状态,融和状态这种“非饱和性”和“非零性”,为世界存在的多元性创造了空间。此外,融和关系所呈现的状态与事物融和的方式和条件密切相关,有物理的、化学的,有天然的、人为的,有剧烈的、缓慢的,有持久的、短暂的,有显现的、隐蔽的等。融和关系的动态性,使其状态千变万化,是世界存在流转变化的真实写照。

第三,条件要素。条件是融和关系的中介质,是融和主体实现融和状态必不可少的要素。条件要素,既有自然的“环境”条件,比如生物生存所必需的空气、水、食物等环境条件,也可以是人类所采用的手段、方式、方法等人为条件,比如获取水的方法,可以采取冰的融化方式,也可以采用水蒸气的凝结方式,还可以采用化学的方法等。从内在条件来看,事物自身或事物之间的可融性是重要条件,可融性大的要容易融和一些,反之要困难一些,犹如不同温度的水放在一起通过热交换很容易融为一体,而在常温下水与油就比较难以融和;从外在条件来看,事物与外部环境的相适性是重要条件,包括环境条件对事物生存、发展的适宜程度以及事物对环境条件的适应能力。二者的复杂组合构成了种种不同的融和条件,为事物产生无尽的融和状态提供了可能。

融和关系的主体要素、状态要素和条件要素三者之间是相辅相成、有机统一的关系。主体是融和关系的基础,没有主体就没有状态可言,也无任何条件可谈;状态是主体显现的状况和形态,是融和关系的标志;条件是融和关系的主体之间产生影响或作用的介质,没有条件,融和关系就难以建立,也谈不上什么状态。融和关系的主体、状态和条件三要素的构成具有鲜明的特征。一是具有相对性。在确定的融和关系中,主体、状态和条件三者是明确的,缺一不可。但在另一范围内,三者的关系有可能发生变化。比如,在地球范围内,地球的自然环境是其生物生存的条件;而在太阳系或银河系的范围内,地球则变成其中的一个主体。二是具有可变性。随着时间的推移、空间的变化以及在融和进程的不同阶段,融和主体、状态、条件三要素的作用机理甚至相互之间的关系亦发生变化。比如,同样的植物越冬器官芽和针叶,在冬季自然环境零下 25°C 时,呼吸仍未停止,而在夏季模拟环境下,人工降温到 $-4^{\circ}\text{C} \sim -5^{\circ}\text{C}$ 时,呼吸便完全停止,原因是环境的变化使芽和针叶的呼吸机理发生了变化。三是具有规则性。融和关系的主体、状态和条件三要素是按照一定的规则联系并相互产生作用的。比如,在分子热运动中,当甲、乙两个分子的距离大于 10^{-10} 米时,表现为引力,二者因引力作用会靠近;当距离小于 10^{-10} 米时,表现为斥力,二者因斥力作用会离开。物体内

无数的分子就是在这种无限维度的引力和斥力的作用下运动着。又如,生长在非洲的豪猪,身上的毛又硬又尖,在冬天寒冷时,它们便聚在一起,互相依靠,借彼此的身体取暖。当距离太近时,身上的毛尖会刺痛对方,但分开后因寒冷又需要靠近。如此反复,最终以最轻的刺痛下得到最大温暖的规则,找到了彼此靠近的最佳距离。因此,融和关系中主体、状态和条件三要素是按照一定的规则构成事物的融和关系的,由此实现世界万事万物存在的有机统一。

(三)融和关系以平衡的自然法则维系着世界的存在

融和作为一种关系,维系世界存在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但无一例外地共同遵循着一个根本法则,就是保持平衡的自然法则。融和关系正是以平衡的自然法则维系着世界的存在的。

首先,分子的结构平衡使世界万物得以形成。德国科学家德赛尔的分子形成理论,揭示了分子结构的平衡规律。这个理论告诉人们,除了惰性气体之外,所有元素的原子最外层的电子数均趋于8个。一个元素的原子,当最外层的电子数接近8个时,会自动吸收其他原子的电子;而当不足8个时,原子会自动失去电子。当容易失去电子与容易得到电子的两个原子相聚时,由于其中一个原子因失去电子而显正电,另一个原子因得到电子而显负电,双方便互相吸引形成离子化合物——分子。可见,分子是两个以上原子相聚后在结构上达到平衡的产物。在这里,两个以上原子相聚意味着融和关系的建立,结构上的平衡使分子得以形成。众所周知,我们平常所见到的万物,包括无机物、有机物、生物都是由分子构成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分子结构的平衡形成了世界上的万物,融和关系正是通过分子结构的平衡法则,使世界的存在有了物的基础。

其次,能量的转化平衡使世界存在得以实现。世界上任何物质都离不开能量,没有能量的物质是不存在的;能量具有最大的弥漫性和穿透性,它可以充斥在宇宙的每一个角落,也可以蕴藏在万事万物本身的结构之中。能量是促成世界上一切事物产生、存续、退化、消亡的最根本的原因,也是一切事物发展变化的原始动力。宇宙间的能有无数的表现形式,但最基本的能有8种,即光能、热能、电能、磁能、机械能、化学能、分子能和原子能。各种能量之间可以转化,但不生不灭,总量守恒。能量的分布总是自发地从密集的地方向稀薄的地方扩散,具有一种使各处能量尽可能达成平衡的必然趋势。能量的平衡是相对的,一旦失去平衡,便“激活”了,就会产生各种力,使原子运动、分子运动、物体运动、天体运动等现象发生,使万事万物的产生、存续、退化、消亡成为可能。8种基本能相互作用、合成、分离、渗透等,又可

以生成其他各种各样的有机能,为世界的存在提供动力。能量的转化平衡规律,使世界存在的各种物质形态,以适合各自的能量达成融和状态而存在着。与此同时,又使各个形态之间保持着能量的动态平衡,实现稳定与转化的统一。从某种意义上说,能量的转化平衡是融和关系维系世界存在的根本法则,融和关系最终通过能量的转化平衡实现并维系着世界的存在。

最后,关系的协调平衡使世界融和得以持续。融和关系在维系世界存在的过程中,要对各种矛盾和失衡进行调整、控制,包括人类在内的生物界对自然界的变化还要不断进行适应性的平衡调整,生物界内部相互之间亦有协调性平衡的问题。这一类型的平衡法则,在融和关系维系世界存在的过程中,通过调解矛盾、调整平衡点的变化,以保证融和过程顺利进行,使融和关系维系世界存在的状况得以持续。在人类社会,无论是人类与自然还是人类社会内部,都要对各种关系进行协调平衡,才能保持社会的和谐和可持续发展。这一协调平衡法则在社会领域虽然主要是由人来实施的,但要遵循的是平衡的自然规律,是融和关系维系世界存在的自然法则在社会中的体现。

综上所述,分子内部的结构平衡法则,使世界万物得以形成,为融和关系维系世界的存在奠定物的基础;能量的转化平衡法则,为融和关系维系世界的存在提供了各种稳定形态及其动态平衡的原始动力,使世界的存在得以实现;关系的协调平衡法则,使事物的矛盾、失衡得以自在或自为地予以调整控制。三者的有机统一,便实现了融和关系对世界存在的维系。

二、融和过程承载着世界的变化

融和在作为关系维系世界存在的同时,还作为过程承载着世界的变化,这是世界融和本性的又一自在形态。事物的变化是事物的存在从一种状态变为另一种状态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融和关系经历了由原来的融洽、和谐,变成不融洽、不和谐,再到新的融洽、和谐的变化过程,即呈现出以融合、分化、中和为特征的融和过程。正是这种融和过程,不断实现事物的变更,承载着世界的变化。世界的变化五彩缤纷、无穷无尽,融和过程则主要承载着物质形态的变化、平衡关系的变化以及宇宙间能量的流转变。

(一) 融和过程承载着物质形态的变化

在人们的直观印象中,冰块化为水、铁块熔为铁水是典型的融化、融合现象。实际上,物质形态的这种融化、融合,只是融和过程最普遍、最直观的现象之一。现代科学告诉人们,世界物质存在着固态、液态、气态、等离态和能量态五种形态。其中,固态是人们熟视的有形状、有体积的物质形态,如